

想爱就爱

为什么

我们依赖物质而不是彼此?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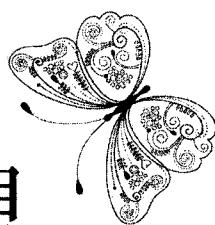
艾米著

JUST TO LOVE



长江出版传媒
长江文艺出版社

艾米
著



想爱就爱

JUST TO LOVE



新出图证(鄂)字 03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想爱就爱 / 艾米著

武汉 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12.6

ISBN 978-7-5354-5723-3

I . ①想… II . ①艾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 – 中国 – 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44516号

选题策划:姚常伟 罗 元

特约监制:刘 娟

责任编辑:李 潇 李 艳

封面设计:

 华夏精英·学生书

QQ:1779444103

出版: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: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
邮编:430070

发行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027-87679362 87679361 传真:027-87679300)

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(电话:010-83670231)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E-mail:cjlap2004@hotmail.com

印刷:北京嘉业印刷厂

开本:690毫米×980毫米 1/16 印张:18

版次:2012年6月第1版 2012年6月第1次印刷

字数:240千字

定价:29.80元

版权所有,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87679308 87679310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)

目录

第一章 // 1

第二章 // 30

第三章 // 57

第四章 // 85

第五章 // 111

第六章 // 140

第七章 // 167

第八章 // 197

第九章 // 221

第十章 // 252

第一章

1

时间不早了，詹朦朦还没从房间出来，林姐只好去叫她：“朦朦，好没好啊？该出发了吧？”

“进来，进来，帮我把一下关。”

林姐推门进去，看见詹朦朦正在镜子前搔首弄姿，听见她进来，詹朦朦呼啦一转身，神采奕奕地问：“怎么样？看得出我化妆吗？”

詹朦朦穿了件紧身衫，V字形衣领开到很低，露出很深的乳沟，外面虽然罩了个粉色的开衫，但两边衣襟分得开开的，像两道窄窄的粉红色根据地，中央高地仍为白区。她往前倾了两次身，做碰杯状，又往后仰了两次身，做笑晕状，然后满意地说：“爆乳爆得很隐蔽吧？”

“干吗不堂堂正正地爆，还怕谁不成？”

“你当姐脑子进水啊？谁不知道‘海龟’都是假模假样的猥琐男？他自己偷窥到的，才觉得过瘾，你要堂堂正正爆给他看了，他立马觉得你贱。”

“那你怎么还跑去和他相亲？”

“人品猥琐，家门不猥琐嘛。”

“他真是‘神州’的少东家？”

“雪莉说的，还会有错？”

“为什么她说的就没错？”

“她在这件事上是不会对我撒谎的，因为这直接关系到她公司的生死存亡哦，我们公司严重依赖‘神州’，雪莉肯定是想用联姻的方式拴牢这个大客户。‘神州’的少东家三十多了，还没娶媳妇。”

“三十多啊？那不比你大一轮？”

“大一轮怕什么？人家杨振宁比翁帆大四五轮呢。”

“但人家杨振宁不是得过‘炸药奖’吗？”

“谁又敢说我那位就得不到‘炸药奖’呢？人家也是美国名校出来的博士嘛，跟杨振宁有一拼吧？呵呵，看雪莉那个急迫劲儿，如果她年轻点，肯定自己上了。”

“如果她这个媒保成了，你在公司的地位就牢固了，毕业了可以直接分去那里了。”

“你呀你！真是燕雀不知鸿鹄之志！我嫁了‘神州’的少东家，还跑到雪莉手下去上班？”

“不上班干吗呀？”

“做我的少奶奶啊！每天睡到自然醒，然后收拾打扮，上街扫货；不扫货的时候就找几个有钱的朋友打打麻将做做美容。”

“那样的生活有什么意思？”

“怎么没意思呢？难道要朝九晚五坐办公室受人差遣才有意思？”

“呵呵，绕来绕去，最后还是朝九晚五坐办公室听人差遣。”

林姐想想也是，詹濛濛装模作样叹口气：“唉，豪门深深似海啊，姐这一嫁过去，就难得和你们这帮姐妹淘在一起疯玩了。雪莉说了，‘神州’老总看过我的档案和照片，‘灰常灰常’满意。”

“哇，那你就不用相亲了，你公公都拍板了嘛。”

“光是公公拍板还不行嘛，还要当事人自己拍板才行。谁知道这个少东家是个‘神马’心思呢？三十多了，还没结婚，连女朋友都没有，如果不是太挑剔，那就是——同性恋。”

“如果真是同性恋怎么办？”

詹濛濛咬牙切齿地说：“哼，哪怕他弯成90度角，姐也要把他给掰

直喽！看姐这对‘凶器’，别说只是一个弯男，就算是个死了半截没埋的，也得让他喷出鼻血来。”

两人嘻嘻哈哈往外走，刚到门口，詹朦朦突然站住，问：“你没化妆吧？”

“没有，你不是叫我别化吗？”

“是啊，我是叫你别化，但是，我觉得还不够，你把头发扎个马尾吧。”

“我这么短的头发怎么扎马尾？后面好多头发都扎不进去。”

“扎不进去就对了，要的就是这个效果。”

林姐无奈，只好找了根橡皮筋，边扎边说：“我这一扎，真是太土了，像个奔三的大妈。你带个土大妈去相亲，不怕丢人？还不如你一个人单刀赴会。”

“幼稚了不是？你没读过左拉的《陪衬人》吗？”

“好啊，你拐着弯说我丑！”

“我可没说你丑。相貌平庸的人跟丑人站在一起，才能显得风姿绰约。但姐姐我可不是相貌平庸之人，往谦虚了说，姐怎么也得算个中人之姿吧？找陪衬人，就要找一个与自己相差不远的美眉，这样才能衬托出我的美来。”

“原来是变着法子说我比你差点。”

“我哪里有说你比我差呢？你别觉得亏本了，我们两人是互为陪衬人，我相亲的时候，你当陪衬人；等你相亲的时候，我给你当陪衬，保证把你衬得美如天仙。”

“我才不相亲呢。”

“呵呵，不要把话说那么死嘛，你的圈子里又没富豪，你不相亲，难道还等着富豪自动掉进你的圈子里来？做梦吧你！”

“我干吗要找富豪？富豪有钱，谁知道他在外面包多少二奶……”

“难道穷人就不包二奶了？我农村的表哥那么穷，他还在外面包二奶呢。不管穷人富人，只要是男人，就有包二奶的可能。如果你嫁个富人呢，就算你丈夫要跟你离婚，你还可以得到一大笔补偿。如果你嫁个

穷人，你不光得不到钱财，还得帮他还账，帮着帮着，他还跑二奶那去了。所以说女人啊，还是趁年轻抓点钱是正道。”

林姐觉得自己在爱情婚姻问题上是个悲观主义者，压根就不认为人能从婚姻中获得幸福，爱情也许美好，但转瞬即逝，只留下一颗破碎的心和一个婚姻的烂摊子。

其实她还没遭遇过爱情，更没结过婚，但她从自己的父母和周围人的经历中得出了这么一个结论，心如枯井。她淡淡地说：“反正，我绝不相亲。就是当剩女，我也不在乎。”

“你不在乎，你妈还在乎呢。”

“我妈也不在乎。她一向都说爱情可遇不可求。”

“你妈可真是——小资到骨子里了，这把年纪了还相信这些？她和你爸爸是可遇不可求的？”

“反正不是相亲相来的。”

“但是结果怎么样呢？你爸不还是把你妈抛弃了吗？”

“那个不是抛弃。是——”

“是什么？移情别恋啊，性格不合啊，聚少离多啊，等等，但事实就是——你爸把你和你妈抛弃了。瞧，这就是可遇不可求的爱情！”

林姐一万个后悔把自家的事告诉了詹朦朦，她想反驳又觉得底气不足，不反驳又很心烦，只好有气无力地说：“难道相亲就能保证白头到老？”

“相亲也不能保证白头到老，但是不相亲也不能保证白头到老，这不是一回事吗？你干吗这么排斥相亲呢？”

“好了，马尾扎好了，走吧，再磨蹭该迟到了。”

2

两人走到街边叫了出租车，詹朦朦吩咐司机：“师傅，带我们去‘蓝色海洋’。”

司机开车上路，熟络地问：“去K歌啊？那可是个高消费的地儿呢，贵族歌厅，停车场一水儿的豪华车。”

“是吗？没人坐出租去？”

“呵呵，有当然有，但是没你们这样的。”

“我们什么样？师傅你是不是觉得我们穷，怕付不起你的车钱？”

“那倒不是，我是怕那里的门童不让你们进去。”

“还有这种事儿？”

“你们以前没玩过‘蓝色海洋’吧？别怪大叔我心直口快，你们这个档次的，恐怕还真没办法混进去。”

“混进去？什么意思？”

“人家自己就有高档陪唱小姐，怎么会让你们去那里抢生意？”

詹濛濛笑着说：“师傅你是不是把我们当成那什么了？别搞错了，我们可是正儿八经A大在读研究生——”

“A大在读怎么啦？A大在读的去歌厅兼职的多了去了。”

“你载过A大学生去兼职？”

“当然载过。她们自己在车上聊天时说出来的嘛。不过你们放心，我是个很讲职业道德的人，顾客的秘密就是我的秘密，死守。”

林姐没好气地说：“难道我们像是那种人吗？”

司机从后视镜望了她几眼：“你不像。”

詹濛濛马上叫起来：“那你的意思是我像喽？”

“呵呵，我也没说你像啊。好吧，你们两个都不像，都是正儿八经的学生，行了吧？所以我说门童可能不会放你们进去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哪有穷学生到那里消费的？”

“我们有人买单的。”

“哦，那还差不多。”司机感兴趣地说，“谁给你们买单啊？”

詹濛濛笑着说：“刚好就有个又帅又多金的等着我呢。”

“谁呀？我就没听说过A市还有钻石王老五剩着。”

“当然有哪，‘神州’的少东家。”

“‘神州’的少东家？没听说过。不过，如果真是‘神州’的少东家，那多金肯定是多金的，帅不帅，就不知道了。”

“你没在报纸上电视上见过‘神州’的蓝总？很有风度的吧？他儿子总不会比老子差太远。”

“那是，差太远就有问题了。”

一路聊着，车已来到“蓝色海洋”附近，司机老远就把车停了：“我的车不能往前走了，门前只允许私家车下人，你们得在这里下，自己走过去。”

詹濛濛付了车钱，两人下了车。林姐刚才在车上听了司机的话就想打退堂鼓了，现在下车一看，更是畏缩不前，开到门前来的都是豪华车不说，车里出来的人也都是非富即贵，像她这样寒酸的，简直找不出一个。詹濛濛还好一点，虽然穿的戴的都是A货，但如果不上来揪着掰着细看，还不大能看出是A货。

林姐低声说：“你快打电话叫你那少东家出来接你进去吧，我还是回去算了。”

“嗨，你怎么能临阵脱逃？你走了，谁给我垫底？”

“我一个人垫也垫不了多高。”

“垫起一寸是一寸。”詹濛濛拉起林姐，“我没他的号码，打不了电话。走，我们自己进去，看谁能把我们吃了。”

两人壮起胆子走到“蓝色海洋”门口，果真被一个门童拦住了。

门童很有礼貌地问：“请问两位女士有预定吗？”

“有。”

“姓什么？”

“应该姓蓝。”

门童查了一下，回答说：“没有姓蓝的预定。”

“不会吧？说得清清楚楚是这一家，怎么会没预定？难道A市还有第二家‘蓝色海洋’？”

“谁敢跟我们重名？”

“那真是怪了。你可以把你那本本给我看看吗？说不定是用英语名字预定的。”

“你把英语名字告诉我，我给你查就行了。”

正在纠缠不清时，一个戴眼镜的高个男人走了出来，看见詹朦朦就问：“是詹朦朦小姐吗？”

“是，您是？”

“我是赛蒙。这位是？”

“我闺蜜，林姐。”

门童的态度马上来个180度大转弯，讨好地说：“两位女士请进。”

三人一起往里走，赛蒙开玩笑说：“你们来晚了，待会儿要罚唱的哈。”

詹朦朦回答说：“没问题，我是麦霸，只怕你待会儿要跪求我下场呢。”

“巧得很，我也是麦霸，待会儿看我们谁霸得过谁。”

林姐对少东家的印象不坏，看上去还不算太老，人也长得不丑，算得上玉树临风，说话也挺风趣，看来世界上真有又帅又多金的人，三人一路来到一个包间门前，赛蒙向里面通报：“女士们到了！”

屋里几个人都站起来迎接，全都是男的，高的矮的胖的瘦的老的嫩的都有。

林姐没想到少东家会搞这么多人来做陪衬，有点目不暇接，耳边是一片中文名、英文名，眼前是一堆男人在晃，把她搞糊涂了，介绍了半天，她对众多陪衬人的名字和肉身还是没对上号。

寒暄了一通之后，一群人都落了座，赛蒙充分显示他的“麦霸”气概，率先抓起一只麦克风唱了起来。

詹朦朦这个女“麦霸”也不示弱，也霸了一支麦克风，大家轮番唱了大半个时辰后，林姐才慢慢看出端倪。刚来时她先入为主地以为赛蒙就是少东家，因为他最有少东家气质，而且是他到门前去接她们的，还对门童说“她们是我请来的”。但后来她才看出赛蒙不是少东家，因为赛蒙唱了一首歌之后，就消失不见了。

那个穿黑色圆领衫的才是少东家，但林姐没听清楚他的名字。其实也没人介绍说他就是“神州”的少东家，但几个男生都安排詹朦朦坐他旁边，还起哄叫他们两人男女对唱，所以她猜那个就是。

少东家皮肤有点黑，胡子拉碴的，比较木讷，不会搞气氛，不怎么说话，也不唱歌，坐在那里，像幼儿园的老师看着一群小孩子在玩沙一样。

詹濛濛主动提出跟少东家合唱一个《只对你有感觉》，但他一脸的迷茫：“《只对你有感觉》？没听说过。”

詹濛濛又提议了几个男女对唱的歌曲，少东家都说不会唱。

詹濛濛娇嗔道：“你是不是不愿意跟我对唱啊？”

“不是，不是，我‘99’年就出国了，国内的新歌都没听过。”

詹濛濛提议说，“那就唱个《慢慢地陪着你走》吧，很老的歌了，肯定是你出国前就有的。”

少东家仍然是一脸的迷茫：“《慢慢地陪着你走》？也没听说过。”

众人七嘴八舌地提了一堆建议，少东家都是一脸迷茫。

詹濛濛提议说：“男女对唱的你不会，那你独唱一个吧。你在这里面找找，几万首歌呢，肯定有你会唱的。”

少东家很听话地拿起点歌本，严肃认真地找起来。

大家见少东家那边做学问一般研究着歌本，都转过来起哄林姐：“林小姐唱一个吧，这半天了，都没听你唱一个呢。”

林姐慌忙摆手：“不行不行，我什么歌都不会唱。”

“哇，你也是‘99’年就出国了啊？老华侨了哦，中国歌那是真不会唱了，那就唱你们国家的英文歌吧。”

“英文的也不会。”

“不可能，不可能！”

几个人吆吆喝喝了一通，都不放过林姐，一定要她唱，她拗不过，只好玩个花招：“如果这里有《Kiss me Goodbye》，我就唱一个，没有就不怪我了。”

3

《Kiss me Goodbye》是一首很老很老的英语歌，太老了，以至于林姐有百分之百的把握这里不会有这首歌，因为她去过的歌厅，还有她自

家和朋友家的卡拉OK机子里，都没这歌。她认识的人里，除了她妈妈，也没谁会唱这首歌，所以她特意点了这首，准备蒙混过关。

正在这时，赛蒙回来了，听说是在找这首歌，马上打包票说：“有，肯定有。”

林姐不相信：“不会吧？我说的是很老很老的那首英语歌，不是王力宏那首。”

“我知道，肯定有。”

“别的歌厅都没有的。”

“别的歌厅怎么能跟‘蓝色海洋’比呢？”

赛蒙一下就找到了林姐说的那首《Kiss Me Goodbye》，帮她点了，把麦克风递给她：“是这首吧？”

她赖不掉了，只好接过麦克风，站起身，轻轻唱起来。

一曲唱下来，把这个包间唱得鸦雀无声，不知道是因为这歌太伤感了，还是因为这歌太古老了，总而言之，就是把大家都唱得安静了下来。

过了一会儿，几个人好像恢复了知觉一样，不约而同地评论起来：

“哇，唱得真好听啊！”

“看不出来啊，小姑娘的嗓子这么成熟。”

“瞧瞧，这才叫音乐，现在那些东西，太浅薄了。”

“你小小年纪，怎么会唱这么老的歌？”

詹淼淼替她解释说：“这是她妈妈的最爱。”

又是一阵赞叹：

“有其母必有其女啊！”

“肯定是音乐世家！”

林姐慌忙声明：“不是，我妈不是搞音乐的，是教英语的。”

“难怪这么会唱英语歌。”

詹淼淼说：“其实她妈妈唱得比她更好，主要是代入了自己的情感和亲身经历，所以声情并茂。她妈妈和她爸爸就是歌里唱到的那个样子。他爸以前结过婚，为了追求她妈，不惜抛妻弃子。她妈呢，其实还

有更好的人追求，但她妈见她爸把婚都离了，成了孤家寡人，不想辜负她爸一片心意，就跟她爸结了婚。哪知道她爸爸出国之后，故技重演，有了新欢，就抛弃了她和她妈妈。”

林姐惊呆了，没想到詹濛濛会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爆她家的料，感觉像被人当众剥光了衣服一样，只想挖个地洞钻进去。

几位听众也全都不吭声了。

这时，一直在闷头翻歌本的少东家突然像发现了新大陆一样惊喜地嚷道：“我终于找到一首会唱的了。”

几个人全都开始起哄：“好啊好啊，快唱快唱。”

少东家自己用遥控选了歌，屏幕上出现了歌名《Linda》，张学友原唱。他没站起来，就坐在原座，懒洋洋地唱着。

说来奇怪，虽然林姐从来不知道有这么一首歌，但却觉得旋律很熟悉，特别是那个英语部分“Linda Linda Linda Linda”，简直就能跟着唱出来。她发现其他人也一样，好像都能唱那句，一到那里，大家就都唱了起来，那句一过，又都停了下来。

结果这首歌成了那天的“绝唱”，再往下就没人点歌了。唱完歌，从“蓝色海洋”出来后，已经很晚了，少东家问：“你们住哪里呀？我送你们回家。”

詹濛濛报了地址，开玩笑说：“你刚从外国回来，知道路吗？”

“有GPS卫星定位系统。”

“A市这几年街道变化神速，又到处修路，有GPS也不好找，还是我来开吧。”

“你有驾照？”

“当然。”詹濛濛掏出驾照晃了一下，“新时代的女性，要上得了厅堂，下得了厨房，写得了代码，查得出异常，杀得了木马，翻得了围墙，开得起好车，买得起新房，斗得过二奶，打得过流氓。”

少东家被逗笑了：“呵呵，太厉害了！”

车童把少东家的车取来了，詹濛濛开心地大叫一声：“哦也！宝马6系，还是敞篷的呀？乖乖！太拉风了！”说着，就到车童手里去抢钥匙。

车童不肯给，少东家发话了：“给她吧。”

詹濛濛接过钥匙，喜滋滋地坐到驾驶室里，林姐正想坐到后座去，少东家把她拦住了，指了指前座：“你坐前面吧。”

“不，还是你坐前面吧。”

“我怕死，不敢坐前面。”

林姐以为他开玩笑，后来才发现他真的很怕，完全不顾男人的体面，不时地吆喝：“有人！有人！”“红灯！红灯！”“刹车！刹车！”

詹濛濛咯咯笑着，把车开得风驰电掣，好像存心把少东家吓得尿裤子一样。

到了目的地，詹濛濛停了车，但还恋恋不舍地坐在那里不肯出来：“哇，太过瘾了！好车就是不一样！”

少东家问林姐：“你住哪里呀？我送你回去。”

“我就住这里。”

“你们俩住同一栋楼？”

“不光是同一栋楼，还是同一层，同一套房间。”

“是吗？亲戚？”

“不是，濛濛是我同学，家在外地，她在做暑期工，公司离这里比较近，住在我家。”

“哦，那我省汽油了。”

少东家走了之后，詹濛濛责怪说：“你干吗说我借住在你家呢？就说我家也在这栋楼，他不就以为我父母也是大学教授了吗？”

“你事先没说么。”

“这还用我说？我看你是故意的。我叫你去，是做陪衬的，你倒好，在那里喧宾夺主。”

“我哪里有喧宾夺主？”

“你唱的那首歌。”

“那不是他们逼着我唱的吗？”

“逼你唱你就唱？你不会推脱？”

“你不是也在那里嚷嚷要我唱吗？”

“我当然要嚷嚷，不嚷就让人看出破绽了。”

“我哪里知道你是在假嚷嚷？”

詹濛濛自我开解说：“算了，唱个歌也没什么，况且是首老掉牙的歌。”

4

两人上了楼，进了屋，詹濛濛兴奋地拉着林姐说话：“你觉得少东家怎么样？”

“他呀？好像有点儿木。”

“不是木，是闷骚。”

林姐忍不住笑起来：“这么快就开始维护你那少东家了？真是见色忘友！”

詹濛濛也笑起来：“呵呵，见色忘友，见钱眼开，这就是詹某的人生格言。”

“我刚开始还以为那个赛蒙是少东家呢。”

“我也以为，后来才知道赛蒙不是少东家，是‘蓝色海洋’的大堂经理。而且呢，‘蓝色海洋’是少东家他老爸开的。”

“哦，他是在他老爸开的歌厅里跟你相亲？”

“怎么样？有情调吧？”

“有没有‘情调’我不知道，但有‘钱调’那是肯定的，‘蓝色海洋’值很多钱吧？”

“‘蓝色海洋’算什么？只不过是让‘神州’集团的高层们消闲的，赚钱不是目的。”

“是吗？今天那一大群都是‘神州’的高层？”

“哪能啊！那几个人都是少东家的朋友，跟去混吃混喝混玩儿的。”

“我还以为他带那帮人去给他当陪衬呢。”

“呵呵，他肯定还没聪明到带陪衬人的地步，不然就不会让赛蒙给他做陪衬了。”